

2024 年度

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 单位主要职责	1
二、 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 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1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 收入决算表	5
三、 支出决算表	6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9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单位的主要职责是：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心、引进人才服务中心）是经三明市政府批准设立，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直属的人事人才公共服务机构。

- (一) 提供免费的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
- (二) 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创业、各类人才项目引进等各项服务。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0 个内设机构，其中：
列入 2024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9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单位主要任务是：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人才工作和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会议精神，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积极推动人

才政策和人才工作精准落实、取得成效，精心筹备我市各项招聘活动，促进我市高校毕业生就业量的提升、质的增长，解决高效毕业生“就业难”问题。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持续招才引才留才。开展以“扬帆绿都·圆梦三明”为主题的校园招聘活动，截至12月底，共组织我市159家优质企事业单位赴18所省内高校开展“扬帆绿都·圆梦三明”系列巡回专场招聘活动，共征集1381个企事业单位岗位，共达成初步就业意向1107人。

(二)准确审核人才认定申请。截至12月底，全市在平台申报市级人才认定人数8563人，已认定省级人才81人，市级人才7370人，其中D、E类人才412人，实用型人才6958人。

(三)及时发放人才政策奖补资金。截至12月底，累计发放省、市人才专项补助资金960.72万元，其中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资金485.22万元；省级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112.5万；省引进高层次人才推介奖励补助18万元；台湾优秀毕业生生活补助38.4万元；明籍优秀人才家庭奖励补助98.4万元；市级安家补助93万元；市重点产业毕业生生活补助和紧缺急需产业人才补助115.2万元。

(四)开展多种形式毕业生招聘活动。今年以来，市人社局联合教育、卫健、国资、发改、工信等部门先行梳理合适

的企业和岗位资源，与各高校进行精准对接，实现信息双向互通，提升了“供需两端”效率。

(五)开展创业项目征集活动。第六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三明选拔赛开赛共征集了 41 个项目，对优秀项目推荐参加省级复赛，省级复赛我市 9 个项目获得优胜奖，有 5 个项目获得省级资助。2024 年，共征集高校毕业生创业创新省级资助项目 31 个，其中 28 个项目参与市级项目书面评审，将 8 个优秀项目推荐参加省上比赛。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2.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0.9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9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82.67	本年支出合计	1395.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0.56
总计	1396.41	总计	1396.4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1382.67	138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7.72	137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61.93	1261.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259.93	1259.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9	22.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6	1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3	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93.20	9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3.20	9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1395.85	171.89	1223.9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0.90	166.94	1223.96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73.89	144.35	1129.54	0.00	0.00	0.0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271.89	142.35	1129.5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9	22.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6	15.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3	7.53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94.41	0.00	94.41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4.41	0.00	94.41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82.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8.93	1378.93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95	4.95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82.67	本年支出合计	1383.88	1383.8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383.88	总计	1383.88	1383.8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83.88	171.89	1211.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8.93	166.94	1211.9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61.93	144.35	1117.58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00	2.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259.93	142.35	1117.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9	22.5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6	15.0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3	7.53	0.00
20807	就业补助	94.41	0.00	94.41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4.41	0.00	9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5	4.9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5	4.9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5	4.9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8.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9.91	30201	办公费	1.5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8.55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56
30103	奖金	37.3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6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5	30206	电费	1.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2	30207	邮电费	0.1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8	30211	差旅费	0.48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3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5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8.28	公用经费合计					13.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1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396.41 万元，支出总计 1396.4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351.25 万元，下降 20.10%，主要是就业补助支出减少，当年的一次性求职补助在 2025 年支出。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1382.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59.58 万元，下降 20.6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2.6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1395.8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7.87 万元，下降 19.4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71.8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58.28 万元，公用支出 13.61 万元。
2. 项目支出 1223.9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83.88 万元， 支出总计 1383.88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相比， 各减少 343.69 万元， 下降 19.89%， 主要是： 就业补助支出减少， 当年的一次性求职补助在 2025 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383.88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2.47 万元， 下降 19.84%， 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111-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支出 2.0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0 万元， 增长 100.00%。 主要原因是支出科目调整。

(二) 2080199-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支出 1259.93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6.43 万元， 增长 8.29%。

主要原因是人才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15.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47 万元，增长 3.22%。主要原因是机关养老金缴费基数增加。

(四)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 7.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23 万元，增长 3.15%。主要原因是机关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加。

(五)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支出 94.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41.77 万元，下降 82.39%。主要原因是一次性求职补助项目在 2025 年支出。

(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4.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7 万元，增长 3.56%。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

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1.8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58.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3.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1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00%；较上年减少 0.25 万元，下降 67.57%。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费用预算。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00%；较上年减少 0.25 万元，下降 67.57%。主要是只产生一次公务接待。累计接待 1 批次、5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 9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 23 年省工科类青年人才企业聘用补助和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市级补助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951.72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4 万元减少 0.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及其他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

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情况；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市级配套							
主管部门		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根据明人社函〔2023〕96号 关于申请拨付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补助，同时市级人才专项经费配套补助 100.42 万元，下达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专款专用，做好补助发放工作和跟踪管理工作。							
主要成效		根据明人社函〔2023〕96号 关于申请拨付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补助，同时市级人才专项经费配套补助 100.42 万元，下达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专款专用，做好补助发放工作和跟踪管理工作。已完成发放工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42	100.4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42	100.42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明人社函〔2023〕96号 关于申请拨付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补助，同时市级人才专项经费配套补助 100.42 万元，下达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专款专用，做好补助发放工作和跟踪管理工作。			根据明人社函〔2023〕96号 关于申请拨付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补助，同时市级人才专项经费配套补助 100.42 万元，下达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专款专用，做好补助发放工作和跟踪管理工作。已完成发放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高层次工科人才留明就业数量	≥40 人	40	15	15		
			补助引进高层次人才企业数量	≥7 家	7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层次人才、工科类人才、台湾优秀毕业生发放人数	≥40 人	40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60 天	6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补助									
主管部门		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根据明人社函〔2023〕96号 关于申请拨付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补助的函，我中心申请贾毅伟等41名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刘振等5名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郑启芳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补助8.4万元，共计250.03万元，由市人才中心做好补助发放和跟踪管理工作。									
主要成效		根据明人社函〔2023〕96号 关于申请拨付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补助的函，我中心申请贾毅伟等41名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刘振等5名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郑启芳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补助8.4万元，共计250.03万元，市人才中心完成补助发放和跟踪管理工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50.03	250.02	10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50.03	250.02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明人社函〔2023〕96号 关于申请拨付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补助的函，我中心申请贾毅伟等41名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刘振等5名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郑启芳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补助8.4万元，共计250.03万元，由市人才中心做好补助发放和跟踪管理工作。			根据明人社函〔2023〕96号 关于申请拨付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补助的函，我中心申请贾毅伟等41名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刘振等5名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郑启芳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补助8.4万元，共计250.03万元，市人才中心完成补助发放和跟踪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高层次工科人才留明就业数量	≥47人	47	15	15				
			补助引进高层次人才企业数量	≥10家	1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层次人才、工科类人才、台湾优秀毕业生发放人数	≥47人次	47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60天	6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3 年市级高层次及实用型人才安家补助等五项人才相关补助										
主管部门		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经中共三明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同意核拨 2023 年度市级高层次及实用型人才安家补助 93 万元、市级引进紧缺急需产业人才补助 26.1 万元、市级重点产业新招收高校毕业生生活补助 91.2 万元、第一批明籍优秀人才回引家庭奖励补助 22.7 万元、第二批人才购房补助 60 万元，共计 293 万元，由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进行组织拨付，按市人才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确保专款专用。										
主要成效		经中共三明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同意核拨 2023 年度市级高层次及实用型人才安家补助 93 万元、市级引进紧缺急需产业人才补助 26.1 万元、市级重点产业新招收高校毕业生生活补助 91.2 万元、第一批明籍优秀人才回引家庭奖励补助 22.7 万元、第二批人才购房补助 60 万元，共计 293 万元，由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进行组织拨付，按市人才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确保专款专用。三钢闽光一人离职，三钢集团 2 人离职，不符合发放条件，扣除 18000 元。实际发放率 99.3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93.00	291.20	10	99.39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93.00	291.20	—	99.3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经中共三明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同意核拨 2023 年度市级高层次及实用型人才安家补助 93 万元、市级引进紧缺急需产业人才补助 26.1 万元、市级重点产业新招收高校毕业生生活补助 91.2 万元、第一批明籍优秀人才回引家庭奖励补助 22.7 万元、第二批人才购房补助 60 万元，共计 293 万元，由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进行组织拨付，按市人才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确保专款专用。			经中共三明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同意核拨 2023 年度市级高层次及实用型人才安家补助 93 万元、市级引进紧缺急需产业人才补助 26.1 万元、市级重点产业新招收高校毕业生生活补助 91.2 万元、第一批明籍优秀人才回引家庭奖励补助 22.7 万元、第二批人才购房补助 60 万元，共计 293 万元，由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进行组织拨付，按市人才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确保专款专用。三钢闽光一人离职，三钢集团 2 人离职，不符合发放条件，扣除 18000 元。实际发放率 99.39%。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率	≤100%	99.3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人才留明就业数量	≥270 人次	267	15	14.83	3 人离职，不符合发放补助条件。				
			获得人才补助企业数量	≥46 家	46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98%	98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人才补助人数	≥270 人次	267	20	19.78	3 人离职，不符合发放补助条件。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99.39	10	9.94	3 人离职，不符合发放补助条件。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6.55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3 年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省工科类青年人才企业聘用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省级补助（2023 年结转）									
主管部门		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申请下拨 23 年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省工科类青年人才企业聘用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省级补助资金合计 158.64 万元，补助到位后由我中心在确保人才到岗后发放到人才所在单位，并由单位代发。									
主要成效		申请下拨 23 年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省工科类青年人才企业聘用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省级补助资金合计 158.64 万元，补助到位后由我中心在确保人才到岗后发放到人才所在单位，并由单位代发。已完成 100% 放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64	158.64	158.6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8.64	158.64	158.6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申请下拨 23 年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省工科类青年人才企业聘用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省级补助资金合计 158.64 万元，补助到位后由我中心在确保人才到岗后发放到人才所在单位，并由单位代发。				申请下拨 23 年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省工科类青年人才企业聘用补助、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省级补助资金合计 158.64 万元，补助到位后由我中心在确保人才到岗后发放到人才所在单位，并由单位代发。已完成 100% 放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98%	9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高层次工科人才留明就业数量	≥30 人	30	15	15				
			补助引进高层次人才企业数量	≥10 家	1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30 人	30	15	15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98%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 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3 年省工科类青年人才企业聘用补助和台湾优秀毕业生奖励市级补助									
主管部门		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深化沪明对口合作、京明科技合作等重大合作项目。经中共三明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同意核拨省工科类青年市级人才专项经费配套补助 97.2375 万元及台湾优秀毕业生市级配套奖励补助 9 万元，现报贵局核拨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市人才配套补助经费 106.2375 万元。									
主要成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深化沪明对口合作、京明科技合作等重大合作项目。经中共三明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同意核拨省工科类青年市级人才专项经费配套补助 97.2375 万元及台湾优秀毕业生市级配套奖励补助 9 万元，核拨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市人才配套补助经费 106.2375 万元。因审核到发放过程中 2 人离职不符合发放条件，实际发放完成率 91.34%。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6.24	97.04	10	91.34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6.24	97.04	—	91.3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深化沪明对口合作、京明科技合作等重大合作项目。经中共三明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同意核拨省工科类青年市级人才专项经费配套补助 97.2375 万元及台湾优秀毕业生市级配套奖励补助 9 万元，现报贵局核拨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市人才配套补助经费 106.2375 万元。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深化沪明对口合作、京明科技合作等重大合作项目。经中共三明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同意核拨省工科类青年市级人才专项经费配套补助 97.2375 万元及台湾优秀毕业生市级配套奖励补助 9 万元，核拨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市人才配套补助经费 106.2375 万元。因审核到发放过程中 2 人离职不符合发放条件，实际发放完成率 91.34%。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率	≤98%	91.0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人才留明就业数量	≥36 人	34	15	14.17	2 人离职，不符合发放条件，不予发放。			
			获得人才补助企业数量	≥11 家	11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36 人	34	20	18.89	2 人离职，不符合发放条件，不予发放。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91.04	10	9.1	2 人离职，不符合发放条件，不予发放。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4.16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少于 30 个字)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3 年第四批就业补助资金 (2023 年结转)									
主管部门		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根据《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四批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明财(社)指[2023]93 号)文件精神, 下达 2023 年第四批就业补助资金 500 万元。									
主要成效		根据《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四批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明财(社)指[2023]93 号)文件精神, 下达 2023 年第四批就业补助资金 500 万元。2.6 万元为上年度结转资金, 于今年全部支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	0.00	0.00	10	0.00	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6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社指【2023】38 号)文件精神, 下达 2023 年第四批就业补助资金 500 万元用于发放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举办毕业生招聘会等项目支出。				根据《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四批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明财(社)指[2023]93 号)文件精神, 下达 2023 年第四批就业补助资金 500 万元。2.6 万元为上年度结转资金, 于今年全部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就业补助项目经费支出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0 起	0	15	15				
			当年高校毕业生就业率	≥80%	8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率	≥85%	9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46 人	46	10	10				
			符合政策规定的毕业生享受求职创业补助比例	≥95%	95	10	10				
		质量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8%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根据明财(社)指【2023】157号文件精神,为保证就业工作顺利开展,提前下达2024年度就业补助资金,要严格按照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范围、标准和程序,专款专用,切实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主要成效		根据明财(社)指【2023】157号文件精神,为保证就业工作顺利开展,提前下达2024年度就业补助资金,要严格按照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范围、标准和程序,专款专用,切实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已完成100%拨付。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6.07	16.0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6.07	16.07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范围、标准和程序专款专用,加强管理,认真落实就业政策,加强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根据明财(社)指【2023】157号文件精神,为保证就业工作顺利开展,提前下达2024年度就业补助资金,要严格按照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范围、标准和程序,专款专用,切实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已完成100%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就业补助项目经费支出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高校举办毕业生招聘会	≥3 所	3	15	15				
			当年高校毕业生就业率	≥90%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98%	98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就业补助对象人次	≥100 人次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就业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2023年结转)									
主管部门		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根据市委人才办《关于下达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的函》需下拨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资金 240.8364 万元。因人才离职，造成资金结余。									
主要成效		根据市委人才办《关于下达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的函》需下拨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资金 240.8364 万元。因人才离职，造成资金结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3	7.03	0.00	1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3	7.03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下拨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 240.8364 万元，由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按有关规定做好经费发放和跟踪管理工作，帮扶企业引进外地人才，促进人才留明发展。			根据市委人才办《关于下达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的函》需下拨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企业聘用补助资金 240.8364 万元。因人才离职，造成资金结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96.97	10	9.7	发放前 1 人离职不符合发放条件，造成资金结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高层次工科人才留明就业数量	≥74 人	73	15	14.8	发放前 1 人离职不符合发放条件，造成资金结余。			
			补助引进高层次人才企业数量	≥10 家	1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74 人	73	15	14.8	发放前 1 人离职不符合发放条件，造成资金结余。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60 天	6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89.3						
评价等级	良 (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本项资金为上年度人才补助资金结转，发放前 1 人从企业离职不符合人才补助资金发放条件，造成资金结余。			本项资金为上年度人才补助资金结转，发放前 1 人从企业离职不符合人才补助资金发放条件，造成资金结余，建议不符合发放条件造成的结余资金由财政当年收回。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2024 年第二批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项目概况		根据明财〔社〕指〔2024〕4号文件精神，为保证就业工作顺利开展，提前下达2024年度第二批就业补助资金60万元，要严格按照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范围、标准和程序，专款专用，切实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主要成效		根据明财〔社〕指〔2024〕4号文件精神，为保证就业工作顺利开展，提前下达2024年度第二批就业补助资金60万元，要严格按照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范围、标准和程序，专款专用，切实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年底财政收回资金，实际本年支出28.7万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明财〔社〕指〔2024〕4号文件精神，为保证就业工作顺利开展，提前下达2024年度第二批就业补助资金60万元，要严格按照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范围、标准和程序，专款专用，切实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根据明财〔社〕指〔2024〕4号文件精神，为保证就业工作顺利开展，提前下达2024年度第二批就业补助资金60万元，要严格按照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范围、标准和程序，专款专用，切实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年底财政收回资金，实际本年支出28.7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就业补助项目经费支出率	≥100%	47.83	10	4.78	因财政年底收回2024年度就业补助项目资金，共计412万元，无法完成预计的资金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高校举办毕业生招聘会	≥3所	3	15	15				
			当年高校毕业生就业率	≥90%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98%	98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就业补助对象人次	≥100人次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就业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84.78						
评价等级	良 (90>S≥8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因财政年底收回2024年度就业补助项目资金，共计412万元，无法完成预计的资金发放。			因财政年底收回项目资金共计412万元，无法完成预计的资金发放。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 2024 年无相关单位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